办理结果: A

签发人: 高尚功

是否同意对外公开:是

## 濮阳市教育局文件

濮教函 [2023] 38号

## 濮阳市教育局 关于市政协九届一次会议第 145 号提案的 答 复

## 范根录委员:

您提出的《关于建议调整市城区小学放学时间的提案》收悉。 现答复如下:

您在提案中反映学校放学较早,接送孩子成了上班族的难题,家长腾不出时间接送孩子,只能将孩子送到辅导班,给家长造成了诸多不便。您的建议实事求是,十分中肯,充分体现了您对教育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。对此,我们非常重视,在充分调研和论证的基础上,采取多种措施开展中小学课后服务活动,化

解家长接送孩子不便问题。

教育部《关于当前加强中小学管理规范办学行为的指导意 见》明确指出:"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根据当地实际情况, 按照不同学段和年级、走读生和寄宿生的实际需要,对学生在校 学习时间、在校活动内容和家庭作业等方面作出科学合理安排和 严格规定。"《河南省普通中小学管理基本规范(试行)》中对 学生在校时间明确要求: "每天在校集中学习时间小学、初中、 高中分别不超过6小时、7小时、8小时"。根据教育部和省教 育厅文件精神,结合我市实际,印发了《濮阳市中小学校作息时 间安排》,对中小学作息时间进行了具体规定:"上午到校时间 7: 45, 中午放学时间 11: 40, 下午到校时间春秋冬季 14: 20、夏 季 14: 40, 下午放学时间春秋冬季 16: 20、夏季 16: 40"。这个 时间安排不仅符合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的要求, 也利于学校教育教 学工作安排, 有利于不同学段学生身心健康发展。但是, 在放学 时间安排与家长下班时间的确存在一定的时差,特别是下午,学 生放学时间与家长下班时间不一致,致使家长往往要提前下班接 孩子。也有许多家长为了不影响工作,委托社会举办的托管人员 代替接送,无形中增加了家庭的负担。

为回应社会关切,破解学生接送难的矛盾,我市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,先后印发了《濮阳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做好全市中小学生课后服务活动的通知》《关于开展濮阳市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等文件,以政府名义起草了《濮阳市中小

学生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》,指导学校开展课后服务活动。服务时间一般在上学日下午正常放学后进行,夏季至18:30结束,冬季至18:00结束。课后服务内容要求必须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,有利于培养学生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,强健学生体魄,发展学生兴趣爱好和特长。课后服务工作任务可由在职教师、退休教师、社会各界人士担任,也可以聘请有资质的校外机构、高等院校、社会志愿者进校免费开展课后服务活动,同时鼓励家长自愿参与学校课后服务。

自 2021 年 4 月份起,我市城区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正式启动,经过两年的实践,社会反映良好。在充分征求学生、家长意见的基础上,各学校立足公益惠民、学生自愿原则,科学合理确定课后服务的时间、内容、方式,利用在管理、人员、场地、资源等方面的优势,安排学生做作业或开展自主阅读、体育、艺术、娱乐游戏活动,以及科普、拓展训练、开展社团及兴趣小组活动、观看适宜儿童的影片等有利于学生全面发展、个性成长的活动。为了保障活动安全,学校建立健全了各项课后服务制度,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,加强安全教育,强化安全检查和门卫登记等管理制度,切实消除在场地、消防、食品卫生、安全保卫等方面的各类安全隐患,确保参加服务学生的人身安全。

下一步, 我们将积极采纳您的建议, 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、 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, 进一步畅通家校沟通渠道, 切实做好中 小学校的课后服务工作, 同时加强宣传, 及时回应家长关切, 切 实把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做实做好,破解双职工家庭接送孩子上学难的现象。

2023年7月18日

(联系人: 魏文平 电话: 8976899)

抄送: 市政协提案委(2份),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(2份)。

濮阳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3年7月18日印发

